

永利聯合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十一月九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整
地點：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四段 221 號 8 樓（本公司會議室）
出席：出席股東及委託代理人代表之股份總計 23,171,676 股(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股數 310,248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40,316,642 股之 57.47%。
列席：蕭美智財會經理。

主席：王建翔



紀錄：林昌廷



一、宣布開會：出席股東代表股數已達法定股數，主席宣布會議開始。

二、主席致詞：(略)。

三、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擬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案。

說明：

1. 本公司109年度稅後淨損為新台幣56,521,963元，加計期初待彌補虧損後，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底待彌補虧損計新台幣375,146,832元，為改善財務結構及未來營運發展需要，擬依公司法第168條規定辦理減資以彌補虧損。
2. 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403,166,420元，分為40,316,642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擬辦理減資新台幣201,583,210元，銷除已發行股份20,158,321股，減資比率50.00%，係以民國110年9月17日董事會當日流通在外股數計算，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201,583,210元，分為20,158,321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
3. 本案俟股東會通過並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依減資換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各股東持有股份計算，每仟股換發500股（即每仟股減少500股），本公司股份採無實體發行，減資後不滿壹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減資換股停止過戶日前五日起至停止過戶日前一日止，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湊足整股之登記，未拼湊或拼湊後仍不足壹股者，依面額改發現金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所有不足壹股之畸零股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承購。
4. 本次辦理之減資基準日、減資換股基準日、嗣後因本公司股本發生變動致減資比例因此而須調整時，或因法令變更或主管機關審核要求及其他相關未盡事宜，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依公司法或其相關法令規定全權處理之。
5. 本次減資換發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相同。
6. 依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來函說明本次減資緣由、健全營運計畫書及落實執行之控管措施請詳附件一，健全營運計畫書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效將提次年股東會說明。
7. 敬請 公決。

決議：經票決結果，本案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共計 23,171,676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 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22,943,407 權 81,979 權)	99.01%
反對權數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70,967 權 70,967 權)	0.30%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57,302 權 157,302 權)	0.67%

四、臨時動議：無。

五、散會。

(本次常會紀錄僅載明會議進行要旨，且僅載明對議案之結果；會議進行內容、程序及股東發言仍以會議影音為準。)

附件一

永利聯合股份有限公司 110年減資健全營運計畫書及落實執行之控管措施

一、本次減資緣由

基於公司改善財務結構及未來營運發展需要，擬辦理減資彌補累計虧損。

二、健全營運計畫書及落實執行之控管措施

(一) 業務面

1. 謹慎遴選工程標案

本公司自 109 年下半年起透過目前經營團隊引進土方工程業務，除了與多家建築工程泥漿資源堆置處理場簽訂經銷業務合約外，在公共工程及民間建築工程方面已取得多起土方開挖及運棄工程案件。永利公司現任董事長投入土方業已數十年，藉由其豐富之土方工程經驗，依工程性質審慎評估較合適公司投標承攬之案件。慎選標案及對象列表追蹤時程進展，評估合理工期及投標細項內容，對於承攬相關規定及合約內容管理完全充分了解，擬定施工計畫並與施工廠商就工程管理進行討論分析，未來積極尋求相關產業廠商組成優良團隊，共同合作並參與合理利潤之土方工程承攬案。

2. 落實施工管理，嚴密掌控工程成本

本公司將加強落實工程預算制度與施工計畫之執行，嚴密掌控工程成本，除了整合業主、承造人及分包廠商之各項資訊，提供專案執行期間各項文件的製作外，在管理系統中詳細記錄與業主及承造人之合約金額，編列發包預算，記錄發包的過程及實際發包的金額，並同時記錄對業主及承造人或下包的請款及付款文件。並以營建施工安全管理為目標，嚴格控管施工過程及各項自主品管，同時兼顧施工品質、工程進度及成本控管，以建立公司良好品牌形象。

(二) 管理面

1. 私募增資改善財務結構

本公司將視市場狀況及公司資金需求狀況，於適當時機，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規定，再度以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籌募資金，預估私募普通股總額以 20,000,000 股為限。本公司私募價格之訂定方式係遵循主管機關相關規定，同時參酌公司營運狀況、未來展望及市場狀況等因素後決定之。藉由私募充實本公司營運資金，並改善公司財務結構後，將有助於本公司土方業務推展，對未來取得各土方工程案件實有正面助益。

2. 處分長期股權投資，活化資產

本公司過去為拓展業務所需而轉投資他公司，然過去數年所營業務景氣趨緩，因營運不佳發生虧損致本公司產生投資損失，故本公司將對帳上之長

期股權投資進行評估，對於無實質營運活動且無繼續經營必要之轉投資公司，將適時清算或處分，以活化資產並增加資金使用效率。

3. 處理分已不具開發價值商品，使資源更有效配置

本公司有淨水粉劑產品，近期受市場前景不明影響，將持續評估庫存調整策略以降低倉儲管理成本，並將資源做有效率配置，藉此達成更佳營運效益。

(三) 未來發展策略

因環境驟變迅速，年中疫情衝擊整體市場供需，但隨著防疫警戒鬆綁，國內生活回歸正常，本公司將更積極把握政府擴大內需方案推行之際，參與各項建設工程項目，並同步取得民間工程之承攬，近年政府公共工程及民間工程標案採最有利標，一則為避免國內產業惡性競爭，不再以降低成本為主要考量，進而影響工程品質及執行效率，而是綜合評比以提升產業競爭力；再則結合施工的統包工程搭配最有利標方式辦理，除可培植廠商整合施工、財務管理等各項能力，並可透過統包導入創新技術及工法，提昇公司競爭力。為順應此趨勢，本公司與相關產業廠商或顧問公司組成優良團隊，共同合作並參與工程投標，藉由完善工程逐步提升市場地位，朝向穩定營收及獲利為目標，以達到多元化經營及永續發展之目標。

三、本次減資之健全營運計畫書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效將依規定提交次年度股東會說明。